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40488465125C

第 1 页 共 3 页

委托单位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江苏正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巢湖东路 8 号

样品类型 废水

报告用途 委托检测

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44588C9E52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40488465125C

第 2 页 共 3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及排气筒高度均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6. 检测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，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，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。
7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状况，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。
8.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11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12. 未加盖 CMA 章的报告仅用作科研、内部质量控制等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13. 检测结果中带有“L”、“ND”或者“<”，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14. 本报告附表中所列仪器设备，凡设备编号带有“R（上标格式）”号标识的均为租借设备，未标识的为自有设备。

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

邮政编码：215134

编

制：

仇凯艳

审

核：

吴日

签 发：

顾丹丹

签发人姓名：

顾丹丹

签 发 日 期：

2026/04/23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40488465125C

第 3 页 共 3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废水	样品来源	送样		
接样日期	2026-04-20	检测日期	2026-04-21		
检测结果:					
样品名称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结果	单位
废水待排池 HAS32514034	黄色、无味、微 浑浊	四氢呋喃	SUS42002001	0.5L	µg/L
废水待排池 HAS32514035	黄色、无味、微 浑浊	四氢呋喃	SUS42002002	0.5L	µg/L
废水待排池 HAS32514036	黄色、无味、微 浑浊	四氢呋喃	SUS42002003	0.5L	µg/L
废水待排池 HAS32514036XP1	黄色、无味、微 浑浊	四氢呋喃	SUS42002004	0.5L	µg/L
废水待排池 HAS32514036XK1	无色、无味、透 明	四氢呋喃	SUS42002005	0.5L	µg/L
废水待排池 HAS32514036XK2	无色、无味、透 明	四氢呋喃	SUS42002006	0.5L	µg/L

表 2:

检测方法 & 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水	四氢呋喃	参照: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 测定 吹扫捕集/气相色谱-质 谱法 HJ 639-2012	0.5µg/L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(GCMS) QP2020 NX TTE20191143

报告结束